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3-051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毛萍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届满而公司尚未完成本次发行，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后续工作持续、有效、顺利的进行，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9月18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